

彰化縣三民國小第115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生基本資訊						特教服務 方式	部定一般領域/科目		彈性學習時間(不需要的欄位可刪除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特推會審查 結果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班級	學生姓名	特教班級 型態	鑑輔會核定之特 殊教育類別與資 格(正式、疑似)	身心障礙證 明/手冊障別 與程度	學生需求摘要		直接 教學	合作 教學	國語文 (融學習策 略)		數學		特殊需求領域								社 團 活 動 與 技 藝 課 程	統 整 性 主 題/ 專題/ 議題 探究 課程	其 他 類 課 程	小計	總計	相關專業團隊服務					考試評量調整					巡迴服務					其他服務																			
									原	抽	原	抽	小計	生活 管理	社會 技巧	學習 策略	溝通 訓練	功能 性動 作訓 練	職業 教育	輔助 科技 應用						定向 行動	點字	物理	職 能	語 言	心 理	聽 能	社 工	其 他		獨 立 考 場	延 長 時 間	報 讀 服 務	答 案 卡 謄 錄	口 頭 回 答	電 腦 作 答	放 大 或 點 字	其 他	在 家 教 育	不 分 類	聽 障	視 障	自 閉 症	情 障	其 他	教育及運動輔具	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-特	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-普	復健服務	家庭支持服務	適應體育	校園無障礙環境	其他	通過	再修正
4年甲班	賴○樂	不分類 巡迴班	智能障礙(正 式)	中度		V					0													2	2	2							✓ 範圍 縮小，試 卷減量		✓																	✓								

本表件所提供之各欄位學校可依據不同教育階段自行增刪彈性使用。

※原：係指在原班上課，包含在普通班由特殊教育教師入班進行合作教學；或在集中式特殊教育班與原班同學一起上課。

※抽：係指抽離式課程，學生在原班該領域/科目節數（學分數）教學時到資源班/教室/方案上課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(學分數)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/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(學分數)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(學分數)。

註2: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Ⅰ 認知課程需求、Ⅱ 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Ⅲ 輔助性需求(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)。若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者，請保留空白。